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
2019 年第 1 期
（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重要提示

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8年10月16日证监许可[2018]1635号《关于准予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9年1月30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本基金在募集期内按 1.00 元面值发售并不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者按 1.00 元面值购买基金份额以后，有可能面临基金份额净值跌破 1.00元、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7月2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4 楼 440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20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宇龙
总经理	李宇龙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 亿元
股权结构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上海谷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49%。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10）68779199
传真	（010）88576097
联系人	毛灵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821 号文批准，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成立，是国融证券发起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2、管理基金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管理 6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及 21 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其中，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0.47 亿元，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0.64 亿，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1.44 亿，国融稳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0.21 亿，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2.12 亿，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为 3.37 亿，合计 8.25 亿元。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合计 31.74 亿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侯守法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公司董事长。曾任国家审计署主

任科员、北京燕莎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长安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董事，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宇龙先生，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美国佐治亚理工学院 MBA 和金融工程硕士，CPA、CFA 持证人，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美国 Waddell & Reed 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兼高级研究员、美国 Wilmington Trust Investment Advisors 基金管理公司全球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执行经理、美国 Balentine 投资管理公司合伙人及全球投资研究总监、合众人寿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吴雄伟先生，浙江大学理学博士，独立董事。曾任金华产权交易所总经理、金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图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俞昌建先生，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化工设备厂工人、财务科科长、北京化工供销公司副总会计师、北京化工集团副处长、北京航宇经济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财务总监、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左兴平先生，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助教、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处长、兴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上海证大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安徽环渤海高速钢轧辊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证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执行监事

王辉女士，中科院心理研究所应用心理学/中国人民大学国民经济学研究生学历，公司执行监事。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公务员、北京经济发展投资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门经理、美国光华金融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人力资源总监。

王占祥先生，大学本科学历，职工监事。曾任北京煤矿机械厂动力处党支部组织委员、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营业部副总经理兼电脑部经理、兴业证券北京赵登禹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华安证券北京慧忠北里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总监。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李宇龙先生，同上。

张静女士，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邮创业基金股份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向武先生，大学本科学历，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农业银行福州鼓山支行中共党支部书记及分理处主任，中国农业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客户经理，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机构业务部证券处主任科员，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市鼓楼支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销售部总经理、公司党总支委员，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毛灵俊先生，华东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具备法律职业资格，公司督察长。曾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登记结算员、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法律合规经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公司监事、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田宏伟先生，天津大学博士，投资总监兼基金经理。具备18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衍生产品部/资产管理部研究员及高级投资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部/产品部/基金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国融融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泰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盛龙头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融信消费严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梁国桓先生，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投资副总监。具备16年金融从业经验，历任中纺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计划部副经理、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经理、华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融稳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公司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包括：李宇龙先生（委员会主任）、田宏伟先生、梁国桓先生、王丽梅女士。

李宇龙先生，同上。

田宏伟先生，同上。

梁国桓先生，同上。

王丽梅女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公司交易部负责人。具备15年金融从业经验，历任美国美汇银行外汇操盘分析师、香港南华证券上海办事处首席执行代表助理、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交易员兼部门经理助理、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员、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总监。现任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负责人。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银行”）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成立时间：2007 年1 月22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5.44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619 号

联系人：朱振兴

电话：025 - 58587832

2、主要人员情况

江苏银行托管业务条线现有员工61名，来自于基金、券商、托管行等不同的行业，具有会计、金融、法律、IT等不同的专业知识背景，团队成员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水平、良好的服务意识、科学严谨的态度；部门管理层有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14 年，江苏银行先后获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及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江苏银行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以及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

的托管服务。目前江苏银行的托管业务产品线已涵盖公募基金、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基金子公司专项资管计划、券商资管计划、产业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等。江苏银行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继续完善各类托管产品线。江苏银行同时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现金管理、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 （1）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 （2）确保我行有关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 （3）确保资产安全，保证托管业务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由江苏银行内审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监察稽核人员构成。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 （1）全面性原则。“实行全员、全程风险控制方法”，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的岗位，不能留有任何死角。
- （2）预防性原则。必须树立“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以业务岗位为主体，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部控制，防患于未然，尽量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 （3）及时性原则。各团队要及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 （4）独立性原则。托管业务内部控制机构必须独立于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检查人员必须分开，以保证内控机构的工作不受干扰。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168号腾达大厦2008室		
电话	(010) 68779108	传真	(010) 68779103
联系人	孙静		

2、代销机构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客服热线：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周妍

电话：025-58587039

传真：025-58587820

客服热线：95319

网址：www.jsbchina.cn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010-83574507

传真：010-83574807

客服热线：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吴川县腾飞大道1号4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叶密林

联系电话：010-83991719

传真：010-66412537

客服热线：95385

网址：www.grzq.com

（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的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鸿飞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唐湘怡

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印强明

电话：021-20219988

传真：021-20219923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网址：www.gw.com.cn

（8）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董一锋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9）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OWE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7

传真：0755-21674453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10)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大街19号1504/1505室

法定代表人：张冠宇

联系人：刘美薇

电话：010-85870662

传真：010-85932880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

(11)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徐江

电话：0411-88891212-119

传真：0411-84395650

客服电话：400-0411-001

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1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党敏

电话：021-20691935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13）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910

传真：021-50498825

客服电话：95531

网址：www.longone.com.cn

（14）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张萌

电话：010-58349088

传真：010-88371180

客服电话：400-699-7719

网址：www.xiquefund.com

（15）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1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琦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8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7）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孙琦

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服电话：400-711-8718

网址：www.wacaijijin.com

（18）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F

办公地址：中国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F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联系人：辛志辉

电话：0411-39027817

传真：0411-39027835

客服电话：400-089-9100

网址：www.yibaijin.com

(19)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二) 登记机构

名称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4 楼 440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大街 168 号腾达大厦 20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宇龙
联系人	刘俊
电话	(010) 68779015
传真	(010) 88576097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	廖海	联系人	范佳斐
电话	(021) 51150298-827	传真	(021) 51150398
经办律师	刘佳、范佳斐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联系人	黄小熠

电话	(021) 2212 2888	传真	(021) 6288 188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黄小熠、叶凯韵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定量与定性投资相结合的模式，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高安全边际证券的严格筛选，力争为投资者带来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

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从宏观面、政策面、基本面和资金面四个角度进行综合分析，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本基金存续内，若任一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大于 1.2000（含）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调整为 50%-95%；若任一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介于 1.1000（含）至 1.2000 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调整为 35%-80%；若任一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介于 1.0000（含）至 1.1000 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调整为 20%-70%；若任一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低于 1.0000 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调整为 0%-50%；基金管理人应当自上述条件触发之日的下一工作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基金股票资产比例调整至符合上述比例范围。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精选行业和个股的策略。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数量化的系统选股方法，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

1、行业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考虑行业生命周期、景气程度、估值水平以及股票市场行业轮动规律的基础上决定行业的配置，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对行业配置进行动态调整；

2、个股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用价值型策略，将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结合定量、定性分析，考察和筛选具有综合比较优势的个股作为投资标的。对价值、成长、收益三类股票，本基金设定不同的估值指标。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四）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利用数量方法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1、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2、股指期货投资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 and 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基金管理人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订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风险控制各环节的独立运作，并明确相关岗位职责。

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基本面和资金面的分析，对国债市场走势做出判断，以作为确定国债期货的头寸方向和额度的依据。当中长期经济高速增长，通货膨胀压力浮现，央行政策趋于紧缩时，本基金建立国债期货空单进行套期保值，以规避利率风险，减少利率上升带来的亏损；反之，在经济增长趋于回落，通货膨胀率下降，甚至通货紧缩出现时，本基金通过建立国债期货多单，以获取更高的收益。

（五）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60%。

沪深 300 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和发布，由沪深 A 股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最具代表性的 300 只股票组成，以综合反映沪深 A 股市场整体表现。上证国债指数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固定利率国债为样本，按照国债发行量加权而成。上证国债指数是上证指数系列的第一只债券指数，它的推出使我国证券市场股票、债券、基金三位一体的指数体系基本形成。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约束，基金管理人以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6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与本基金的投资风格基本一致，可以用来客观公正地衡量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在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8,925,084.34	40.70

	其中：股票	58,925,084.34	40.7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3,203,004.55	57.46
	其中：债券	83,203,004.55	57.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85,234.79	1.44
8	其他各项资产	578,259.01	0.40
9	合计	144,791,582.6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9,888.85	0.05
C	制造业	22,255,649.94	15.4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096,166.00	4.9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18,668.70	1.54
J	金融业	12,437,657.94	8.64
K	房地产业	10,976,239.31	7.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70,813.60	2.6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8,925,084.34	40.91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0,000	9,840,000.00	6.83
2	600009	上海机场	84,700	7,096,166.00	4.93
3	000002	万科A	254,151	7,067,939.31	4.91
4	601166	兴业银行	247,500	4,526,775.00	3.14
5	000651	格力电器	78,300	4,306,500.00	2.99
6	000568	泸州老窖	51,300	4,146,579.00	2.88
7	001979	招商蛇口	187,000	3,908,300.00	2.71
8	601888	中国国旅	43,664	3,870,813.60	2.69
9	600276	恒瑞医药	49,820	3,288,120.00	2.28
10	601398	工商银行	490,100	2,886,689.00	2.00
11	600036	招商银行	77,800	2,799,244.00	1.94
12	600797	浙大网新	217,730	2,218,668.70	1.54
13	601939	建设银行	294,500	2,191,080.00	1.52
14	600989	宝丰能源	24,356	287,644.36	0.20
15	603267	鸿远电子	1,651	81,130.14	0.06
16	300782	卓胜微	743	80,927.56	0.06
17	600968	海油发展	19,687	69,888.85	0.05
18	002955	鸿合科技	1,108	65,194.72	0.05
19	603915	国茂股份	2,523	58,710.21	0.04
20	300777	中简科技	1,156	42,540.80	0.03
21	601236	红塔证券	9,789	33,869.94	0.02
22	300594	朗进科技	721	31,803.31	0.02
23	002953	日丰股份	1,072	26,499.84	0.02

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002	万 科 A	29,232,255.48	20.30
2	600104	上汽集团	22,665,452.12	15.74
3	600009	上海机场	21,715,127.19	15.08
4	600519	贵州茅台	19,743,043.72	13.71
5	000651	格力电器	17,345,677.24	12.04
6	600036	招商银行	16,700,505.86	11.59
7	300122	智飞生物	14,293,171.24	9.92
8	600886	XD国投电	12,679,970.80	8.80
9	601888	中国国旅	11,404,700.95	7.92
10	601166	兴业银行	8,179,356.00	5.68
11	600276	恒瑞医药	7,537,165.00	5.23
12	001979	招商蛇口	7,284,804.00	5.06
13	600754	锦江股份	6,929,480.00	4.81
14	000568	泸州老窖	5,934,365.00	4.12
15	600797	浙大网新	5,577,751.00	3.87
16	000425	徐工机械	4,994,077.00	3.47
17	601006	大秦铁路	4,546,754.00	3.16
18	000333	美的集团	4,444,789.00	3.09
19	601088	中国神华	4,076,398.00	2.83
20	600309	万华化学	4,065,000.00	2.82
21	600030	中信证券	3,961,448.00	2.75
22	601398	工商银行	3,121,465.00	2.17
23	601818	光大银行	3,101,118.00	2.15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04	上汽集团	21,585,898.45	14.99
2	000002	万 科 A	20,702,857.55	14.37

3	600009	上海机场	16,908,369.99	11.74
4	000651	格力电器	14,649,102.00	10.17
5	600036	招商银行	14,330,655.45	9.95
6	300122	智飞生物	12,820,034.24	8.90
7	600886	XD国投电	12,708,474.74	8.82
8	600519	贵州茅台	12,169,275.31	8.45
9	601888	中国国旅	8,228,713.00	5.71
10	600754	锦江股份	6,588,048.00	4.57
11	000425	徐工机械	4,690,179.61	3.26
12	600276	恒瑞医药	4,651,752.70	3.23
13	000333	美的集团	4,450,750.00	3.09
14	601006	大秦铁路	4,414,080.00	3.06
15	600309	万华化学	4,034,173.77	2.80
16	601088	中国神华	4,019,320.00	2.79
17	600030	中信证券	3,921,984.00	2.72
18	601166	兴业银行	3,526,440.00	2.45
19	001979	招商蛇口	3,338,576.00	2.32
20	600797	浙大网新	3,130,946.00	2.17
21	601818	光大银行	3,033,362.00	2.1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53,432,253.3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98,045,073.69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5、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7,171,252.00	11.9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507,185.40	7.9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507,185.40	7.9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4,524,567.15	37.8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3,203,004.55	57.77

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11	19国债01	171,850	17,171,252.00	11.92
2	132018	G三峡EB1	114,010	11,401,000.00	7.92
3	110043	无锡转债	93,720	9,457,285.20	6.57
4	113021	中信转债	80,110	8,326,633.40	5.78
5	113026	核能转债	49,900	5,188,103.00	3.60

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9、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2、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无锡转债（证券代码：110043）、万科A（证券代码：000002）、招商银行（证券代码：600036）外，未发现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无锡转债（证券代码：110043） 根据2019年1月1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无锡监管分局于2018年12月26日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公开处罚处分决定。

2、万科A（证券代码：000002） 根据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于2019年6月26日决定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其警告、罚款处罚。

3、招商银行（证券代码：600036）根据2018年5月4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主体因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2月12日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公开处罚处分决定。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上述证券所受监管处罚事项均是针对其具体业务操作层面，我们判断此次行政处罚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稳健经营，不影响其长期投资价值，因此，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在本报告期内继续保持对其的投资。

12.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无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77,468.50
5	应收申购款	100,790.5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78,259.01

12.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43	无锡转债	9,457,285.20	6.57
2	110049	海尔转债	4,024,704.00	2.79
3	113013	国君转债	3,594,237.60	2.50
4	132004	15国盛EB	3,022,900.40	2.10
5	132013	17宝武EB	1,955,825.80	1.36
6	127006	敖东转债	706.79	-

12.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2.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各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自基金合同生效开始，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融融泰混合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年6月1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	3.21%	0.53%	2.42%	0.47%	0.79%	0.06%
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0.76%	0.91%	0.13%	0.61%	-0.89%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9年6月30日	1.11%	0.75%	8.79%	0.66%	-7.68%	0.09%

国融融泰混合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年6月1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	3.83%	0.53%	2.42%	0.47%	1.41%	0.06%
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0.25%	0.91%	0.13%	0.61%	-0.38%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9年6月30日	1.11%	0.76%	8.79%	0.66%	-7.68%	0.10%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融融泰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1月30日-2019年06月30日)



国融融泰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1月30日-2019年06月30日)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或仲裁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0 \%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

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支付给注册登记机构，再由注册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个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A 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A 类基金份额的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 < 100 万元	1.20%
100 万元 ≤ M < 300 万元	0.80%

300万元≤M<500万元	0.4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为0。

(2) 本基金对A、C类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天少于90天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0天少于180天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7天	1.5%
7天≤N<30天	0.75%
30天≤N<180天	0.5%
180天≤N<365天	0.25%
N≥365天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7天	1.5%
7天≤N<30天	0.5%
N≥30天	0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费率或收费方式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4)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并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

展基金促销活动。

（5）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国融融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9年1月3日刊登的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重要提示”部分。
- 2、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 3、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 4、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 5、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六、基金的募集”部分。
- 6、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
- 7、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
- 8、根据最新资料，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新增了本基金2019年半年度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9、根据最新资料，新增了“十、基金的业绩”部分。
- 10、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2日